

武汉网信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朱武振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武汉网信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5,510,3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0.91%。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7 人，董事邓红端、张永清因有其他工作安排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董事会决议，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对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重大事项进行了认真研究和审慎决策。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510,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监事会决议，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对生产经营过程中的重大事项进行了认真研究和审慎决策。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510,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2022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制定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510,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制定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510,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结合公司的财务实际情况，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审计工作，出具了《2022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根据审计报告内容，编制了《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8）、《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510,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质量、服务水平及收费情况，公司拟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承办公司 2023 年度审计事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510,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细报告了独立董事履职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3-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510,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或可随时赎回的低风险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提高公司整体收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510,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九) 审议通过《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2021〕116 号）及相关安排，我公司开展了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并编制了《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510,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北民本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饶静、尹春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武汉网信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湖北民本律师事务所关于武汉网信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武汉网信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5 日